河北工业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应当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务工作人员的管理，及时关注并严格遵从监考员通过在线考试系统发送的“开始实人验证”“开始答题”“停止答题”“退出考场”等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务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在线考试秩序。

二、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按规定时间参加在线考试，考生需**在考试开始前30分钟进入候考状态**，并主动配合监考员进行身份验证核查、随身物品检查等。

三、考生只准携带规定的考试物品，或者招生单位在准考证上注明的所需用具。不得携带手表；不得携带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或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进入考试环境。

四、考试通过学信网在线考试系统进行，启用二机位。一机位从考生正面拍摄，考生本人上半身及考试所用桌面须清晰可见。二机位从考生右侧后方约45°的位置拍摄，一机位屏幕、考生手部动作、考生所处考试环境须清晰可见。

五、考试期间，所用房间须保持安静、明亮，严禁在培训机构参加考试；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视频背景须为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六、考生不得在监考员查验确认视频音频后私自调整相关设备；考试过程中不得切换考试界面，不得离开考试环境，如有违反，视同作弊；未经监考员同意，不得擅自退出考试界面，如有违反，视同主动放弃考试；不得化浓妆，不得佩戴饰品、耳机、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和双耳，保证面部清晰可见，不得佩戴智能电子设备（含电子表、手环等），如有违反，视同作弊；考生如果出现较长时间的视频中断等情况，招生单位可根据具体情况重新组织考试。

七、**监考员发出“开始答题”的指令后，考生方可开始答题。英语科目9:15前、专业课一和专业课二14:15前可进入系统参加考试，但不延时。超出上述时间，考场锁定，**迟到考生不准参加当科考试，考生不得提前交卷。

八、考生须在答题纸指定位置准确清楚地书写科目代码、科目名称、考生编号、姓名、报考专业、页码及总页数等信息，凡不按规定书写、漏写、错写或者字迹不清楚影响阅卷结果的，责任由考生自负；每张答题纸单面作答，考生须在答题纸密封线以下区域作答。不得使用规定以外的答题纸和草稿纸，写在草稿纸或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不得在答题纸上做任何标记；不得通过网络等其他途径查询或以任何形式向他人求助，如有违反，视同作弊。

九、**监考员发出“停止答题”的指令后，考生须立即停止答题，**并于10分钟内将本场考试的答题纸逐页扫描成一个PDF发送至学院教务员指定的电子邮箱。英语科目的答题纸pdf命名为“姓名+英语”，专业课一和专业课二的答题纸pdf命名为“姓名+专业课一科目代码+专业课二科目代码”。

十、**监考员发出“退出考场”的指令后，考生须在考试界面点击“交卷”，**然后退出在线考试系统。

十一、**考试界面显示的考试时间总时长为185分钟。英语科目8:55-9:00、专业课一和专业课二13:55-14:00为预览试卷的时间，禁止答题。英语科目11:00-12:00、专业课一和专业课二16:00-17:00为考生扫描答题纸并发送至指定邮箱以及学院教务员验收答题纸的时间，禁止继续答题。**

十二、考生在考试过程中不得拍照、截屏、录屏、录音、录像和网络直播等。考后不得将答题纸、草稿纸等所有与考试相关的纸质版、电子版材料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发布或传播。若后期发现考生存在以上行为，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责任，情节严重者将取消复试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甚至取消学籍。

十三、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监考员等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执行，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追究法律责任。

十四、考试过程中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考生须第一时间通过学院教务员与监考员及时取得联系。

十五、因考生个人原因不能按时参加考试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由考生自行承担相关后果。